

承德银行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2024 年第八期)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1000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

(一)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向我行申请最高额项下续借流动资金贷款 10000 万元，期限三年，利率 6%，由申请人名下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名下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由承德新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用途为支付货款，以销售收入作为还款来源。

(二) 交易对手情况

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燃气设备、智能仪器仪表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法定代表人仲会民，注册地址承德市开发区东区，注册资本壹亿壹仟万元，股东为仲会民持股 53.13%，仲尧持股 33.46%，其他自然人持股合计 13.41%。借款人的关联企业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持有我行股份 21290.5324 万股，持股比例 7.01%，属于我行关联方，因承德天运物流有限公司是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应将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我行的关联方进行管理。

(三) 定价政策

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本行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遵守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规章制度，并经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审批。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该笔关联交易金额 10000 万元，占我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0.65%。

（五）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我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董事会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6 日、9 月 9 日审议通过了以上重大关联交易。承德博冠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签订了交易协议。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认为以上重大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交易公平，符合公允原则，内部申报程序符合规定。

承德银行

2024 年 9 月 18 日